

梅州市司法局政务服务事项特别程序清单

序号	实施部门名称	主项名称	子项名称	实施清单名称	事项类型	实施层级	是否存在特别程序	特别程序时限（工作日）	特别程序的设立依据（法律、法规、通知等）	备注
1	司法部门	法律援助	法律援助	法律援助	行政给付	市县	是	1	《广东省法律援助条例》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：申请人提供补充材料、作出说明和法律援助机构请求异地法律援助机构作核查的时间，不计入审查决定期限。	
2	司法部门	律师事务所（分所）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	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许可	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（总所在省内）	行政许可	市级	是	10	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(二)项；《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。	
3	司法部门	律师事务所（分所）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	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许可	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（总所在省外）	行政许可	市级	是	10	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(二)项；《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。	
4	司法部门	律师事务所（分所）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	律师事务所设立许可	律师事务所设立许可	行政许可	市级	是	10	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八条第(一)项；《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管理办法》第四条。	